

金門國家公園管理處公務預算對民間團體及個人補(捐)助經費彙總表
110年度截至第2季止

單位：元

項次	補(捐)助機關	受補(捐)助對象所 歸屬	受補(捐)助對象	補(捐)助事項或用途	核准日期	補(捐)助金額 (含累積金額)	備註
對國內團體之捐助							
1	金門國家公園 管理處	金門縣	金門縣金沙鎮山后社 區發展協會	金門縣金沙鎮山后社區發展協會 辦理110年度端午節活動	110年5月24日	16,000	

製表



主辦會計：



機關首長：



註：1.依中央政府各機關對民間團體及個人補(捐)助預算執行應注意事項第7點規定辦理，單位預算查填範圍包括對外之捐助、對國內團體之捐助、其他補助及捐助等二級用途別科目；附屬單位預算填範圍包括對捐助國內團體、對外國之捐助及其他捐助、補助與獎助等用途別科目。
2.「核准日期」及「補(捐)助金額(含累積金額)」係指補(捐)助案件之核定日期及核定金額。
3.若主管機關彙總本機關及所屬對民間團體及個人補(捐)助經費執行情形，則本表以OO主管表達；反之，則以OO機關列示。
4.本表請以可搜尋之檔案格式(如excel、pdf或開放文件格式)按季公開至機關官方網站。

以稿代簽

檔 號：110/1199/0101

保存年限：3年

金門國家公園管理處 函(稿)

機關地址：892010 金門縣金寧鄉伯玉路二段460號

聯絡人：薛祖貴

聯絡電話：082-330082

電子郵件：guey@kmp.gov.tw

傳真：082-330084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110. 5. 24

承辦單位：東區管理站

發文字號：金東字第 號

收文日期：110年05月21日

速別：普通件

收文字號：1100004866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貴協會申請110年端午節因應肺炎疫情防疫物資分送家戶活動補助經費1案，復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協會110年5月21日(110)山后社字第11000009號函。
- 二、依本處補(捐)助民間團體及個人公款作業規範第六點規定，本案同意補助經費新臺幣6,000元整，請於計畫執行後1個月內，檢具相關原始憑證、成果報告、實際支用經費明細表、各機關實際補助經費項目及金額明細表，辦理領款及核銷事宜。

正本：金門縣金沙鎮山后社區發展協會

副本：企劃經理課、主計機構

處長 鄭○○

已用印信



9-1

東區管理站



1100004866


發文

監印

第1頁，共2頁

案情摘要：貴協會申請110年端午節因應肺炎疫情防疫物資分送家戶活動補助經費1...

第1層決行

承辦單位	核稿	秘書長 楊麗屏 110521/1610	批示
課員 薛祖貴 110521/1610			
110521/1610			
			 處長 鄭瑞員 110521/1610

會計機構：

副主計員 鄒美琪 / 0920

主計員 楊麗屏 / 0920

裝
訂
線



2